

青岛金巴赫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青岛金巴赫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巴赫”）的委托，对金巴赫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于2025年4月25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报告编号：中兴华审字（2025）第030409号）。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就上述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内容

金巴赫公司美国子公司JNB NORTH AMERICA INC.截止2024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资产总额713.09万元，占合并资产总额的18.80%；净资产总额209.26万元，占合并净资产总额的11.25%，2024年度营业收入633.07万元，占合并营业收入总额的9.92%；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6.23万元，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4.37%。由于受审计条件的限制，就上述JNB NORTH AMERICA INC. 2024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的准确性，我们未能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。

该事项对本期数据和对应数据的可比性存在影响或可能存在影响。该事项不会影响金巴赫公司退市指标、风险警示指标，也不会导致金巴赫公司盈亏性质发生变化，因此不具有广泛性。根据审计准则的规定，我们就该等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24年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主要由于受审计条件的限制，就上述JNB NORTH AMERICA INC. 2024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的准确性，未能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。

该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、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。

针对审计意见中涉及的相关事项，公司采取下列应对措施：尽快配合中兴华提供可审计的条件，以供其进一步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依据相关情况，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，董事会表示理解。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。

青岛金巴赫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